

#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苏青科教发〔2026〕84号

##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拓展青年科技人才培养渠道，根据省科协《关于开展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苏科协发〔2026〕62号）要求，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将开展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资助名额和申报条件

2026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培养时间为2年，鼓励资助对象所在单位给予相应配套资助。

#### （一）资助名额

我会资助名额为 5 名，其中面向任职小学、初中、高中的资助对象各 1 名，面向任职高校、科研院所的资助对象 2 名。每人资助经费为 2 万元。

## （二）申报条件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创新、求实、协作、奉献的科学精神和优良学风。

2.具有较好的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能力、良好的科研潜质，学术技术水平在省内同行中具备一定优势。

3.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个人会员。

4.具有中国国籍，在苏工作，年龄不超过 35 岁（199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5.曾入选过本托举工程、已经入选国家或省级人才培养工程（计划）并获得资金资助的青年科技人才一般不作为资助对象人选。

所在高校的资助对象须积极参与青少年科普传播工作，并取得了较好的业绩。任职小学、初中、高中的资助对象须为具有理工类背景的从事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在编教师，同等条件下，取得全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中级科技辅导员）者优先。

## 二、组织方式

（一）组织申报。符合条件的申报人，经所在单位研究同意后，注册登录网络申报系统，选择申报类型和渠道，填

写《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附件2）。

（二）形式审查。协会依据遴选条件，分别对申报材料进行在线形式审查，确定有效申报人。未通过形式审查的申报人，将及时进行系统回退并写明理由。

（三）组织评审。协会依据托举工程实施办法开展评审，经会议研究、面向社会公示后，选出拟资助人选。

（四）发布名单。省科协审核通过后，面向社会统一发布资助对象名单，颁发入选证书。协会与资助对象签订资助合同书，并于本年度内一次性拨付资助经费。

### 三、有关要求

1.托举工程资助对象的评选推荐，应扩大影响和范围，同一单位的人数不能过于集中。

2.申报人须签署科研诚信声明，个人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其他社会领域严重失信行为记录；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申报材料客观、准确、完整，不涉及国家秘密，如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失信行为的，一经查实，将记入诚信档案，并按有关规定作出相应处理。

3.申报人所在单位要对申报人学术成果真实性、科研诚信、作风学风和材料不涉密等情况进行把关，集体研究后签署审核意见，加盖单位公章。

### 四、材料报送

1.登录填报系统 <http://www.jskx.org.cn/2026qntj>，自行注册，选择申报类型和渠道，在线填报《申报表》。

2.推行无纸化申报，无需报送纸质版申报材料。申报过程中，须上传以下材料：

(1) 下载打印《申报表》的签字盖章页，经本人签字、同行专家评议签字、所在单位盖章后，扫描成 1 份 PDF 文件（非图片格式）进行上传。

(2) 上传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盖章版）。其他附件材料应传尽传。

3.网上填报的申报材料是形式（信用）审查、评审的依据，一经确认提交后，不能更改。

4.网络申报平台于 2026 年 6 月 20 日开放，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5 日。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老师

电话：（025）86670169

附件：1.关于开展 2026 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2.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申报表（样表）

(此页无正文)

